

南京市植保植检站部门整体绩效自我评价报告

一、单位基本情况

（一）单位概况

南京市植保植检站成立于 1975 年，单位性质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，主管部门是南京市农业农村局，本单位的宗旨和业务范围包括：承担主要农作物及蔬菜和园艺植物病虫害监测与防治技术指导工作；承担农业植物检疫性有害生物调查、监测预警和防治技术方案研究及示范推广工作；承担农药管理相关技术性工作。

本单位编制人数 18 人，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实有在职人员 11 人，退休人员 3 人。

（二）单位资金情况

本单位经费来源于市财政全额拨款，2019 年财务决算总收入 519.12 万元，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18.98 万元，总收入比上年减少 4.55%，决算总支出 482.88 万元，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，其中：基本支出 348.15 万元，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99.8%；截至 2019 年底，项目支出 134.73 万元，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79.2%，剩余项目资金结转至 2020 年使用，截至 2020 年 6 月底，2019 年度项目资金累计支出 168.11 万元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99.6%，省级专项支出预算执行率 88.3%，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成，剩余资金上缴市财政。2019 年“三公”经费比上年增加了 18.54 万元，主要原因是更新一辆新车，发生新车购置费及相关保险费上牌费 19 万元，

会议费支出减少 56.37%，培训费减少 84.04%，公务接待费与上年持平，“三公”经费控制情况良好。

（三）单位绩效目标

小麦、水稻等主要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控处置率在 95%以上，植物疫情处置率 100%；绿色防控产品使用占比 80%以上，专业化统防统治覆盖率 60%以上，粮食作物、经济作物病虫害总体危害损失分别控制在 5%和 10%以下，确保不出现重大病虫害疫情连片成灾现象，植物疫情不扩散，努力实现“防病治虫保丰收、农药减量保安全”的目标。

二、评价工作简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为了进一步推进财政预算科学化、精细化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效率，规范资金的使用管理，提升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的科学性、规范性，根据《南京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三年（2019-2021 年）行动计划》和《2020 年度南京市市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计划》要求，对本单位实施部门整体绩效自我评价工作，评价内容主要包括：本单位部门决策、部门管理、部门履职、履职绩效情况和 2019 年度部门预算和专项资金执行情况。

（二）评价组织实施

本单位参照财政重点评价报告格式和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框架，组织实施本单位部门整体绩效自我评价工作，做好前期准备和现场核查，收集相关信息汇总，进行评价分析，并通过充分的沟通和及时的反馈，最后出具自我评价报告。本单

位在实施过程中严格落实绩效管理责任，确保各项工作按要求落到实处。

三、评价结论

根据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框架和自我评价打分情况，本单位部门整体绩效综合评价自评得分 93 分。

四、绩效评价分析

（一）部门决策方面

本单位决策制度规范，决策流程科学，决策执行实现了监督制衡；制定的中长期规划明确，与部门职能相匹配；年度工作计划明确，与部门职能相匹配；部门预算编制科学规范，与重点工作任务相匹配。

（二）部门管理方面

1. 预算执行：严格按照市财政批复的部门预算，严格遵守政府会计制度及各项开支定额标准，编制分月用款计划，由主管部门及财政部门逐级审批。预算执行中注重执行均衡性，提高预算执行率及资金使用效率，禁止发生违反法律、法规和财经纪律的支出事项。2019 年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99.8%，截至 2020 年 6 月底，2019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99.6%，省级专项支出预算执行率 88.3%；

2. 收支管理：本单位参照执行的收支管理制度健全，严格按照南京市农业农村局下发的《南京市农业农村局财务报销相关规定》和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局属事业单位财务管理的意见》执行；

3. 资产管理：本单位参照执行的资产管理制度健全，严格按照南京市农业农村局下发的《南京市农业农村局固定资产管理办法》执行；

4. 政府采购管理：本单位参照执行的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健全，严格按照南京市农业农村局下发的《南京市农业农村局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》执行；

5. 内部控制：本单位内部控制建设情况良好，严格按照《南京市农业农村局内部控制手册》执行，完成了 2019 年度单位内部控制评价报告，单位内控总体运行情况为良。

（三）部门履职

2019 年，本单位扎实推进农药减量增效，有效遏制了多种病虫害爆发危害，为我市农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，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 100%，重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%，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，得到了服务对象的认可，满意度较高。

1. 做好重大病虫害防控，提升粮食安全保障能力

全力应对草地贪夜蛾入侵，强化重大病虫害监测预警，加强农作物病虫害防控；

2. 开展化学农药减量，推进长江大保护

实施沿江 5 公里化学农药减量，高质量完成绿色防控示范区建设，推进植保专业化统防统治；

3. 依法开展植物检疫，强化重大植物疫情防控

加强重大植物疫情监测，强化重大植物疫情处置，有序推进植物检疫行政许可；

4. 推进农药经营许可，落实《农药管理条例》

落实职责分工，做好农药经营许可审核工作，强化上下联动，开展“科学用药进万家”行动，加强组织协调，推进农药行业安全生产。

五、履职绩效

本单位以绿色植保理念为指导，紧紧围绕粮食稳定生产和农业绿色发展的要求，突出重点作物和重大病虫害疫情，采取应急防控与绿色防控相结合、统防统治与群防群治相结合、核心措施与配套措施相结合的防控策略，强化监测预警、科学防控和绿色减量，广泛开展科学使用农药技术宣传，努力实现防病治虫与农药减量有机统一。

附件: 南京市植保植检站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

南京市植保植检站

2020年7月20日

附件 1：南京市植保植检站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（参考）	指标说明	评价要点	自评得分
A 单位决策(15 分)	A1 决策机制 (5 分)	A11 决策制度的规范性	“规范”衡量流程执行	有规范的决策制度	2
		A12 决策流程的科学性	“科学”衡量流程的设计	流程设计科学合理	2
		A13 决策执行监督制衡机制	监督制衡机制的设置与运行	监督制衡机制设置有效且正常运行	1
	A2 中长期规划 (3 分)	A21 中长期规划明确性	符合国家法律法规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要求	具体明确可执行	2
		A22 中长期规划与部门职能的匹配性	与单位职能、发展规划和工作计划密切相关	部门职能相匹配	1
	A3 年度工作计划 (3 分)	A31 年度工作计划明确性	年度工作计划明确可行	年度工作计划明确可执行	2
		A32 年度工作计划与部门职能的匹配性	与部门职能密切相关	其与部门职能相匹配	1
	A4 部门预算编制 (4 分)	A41 预算编制科学规范	预算编制指“内部预算编制”，“科学”衡量制度设计，“规范”衡量流程执行	预算编制文件规范，编制过程科学	2
		A42 预算编制与重点工作任务的匹配性	预算编制指“内部预算编制”	预算编制与重点工作匹配度高	2
B 单位管理(20 分)	B1 预算执行 (4 分)	B11 部门预算执行率	与市财政局预算处考核口径一致	与市财政局预算处考核口径一致	1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（参考）	指标说明	评价要点	自评得分
		B12 专项资金执行率	与市财政局预算处考核口径一致	与市财政局预算处考核口径一致	1
		B13 “三公”经费控制率	“三公”经费使用超支扣分，若不超支则不扣分	三公经费使用情况	1
		B14 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	预决算是否在“双平台”进行公开，内容和时限是否符合要求	积极配合主管部门完成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	1
	B2 收支管理（2分）	B21 收支管理制度健全性	制度建立健全	制度建立健全	1
		B22 收支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	制度执行并运行有效	制度执行并运行有效	1
	B3 资产管理（2分）	B31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	制度建立健全	制度建立健全	1
		B32 资产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	制度执行并运行有效	制度执行并运行有效	1
	B4 政府采购管理（2分）	B41 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健全性	制度建立健全	制度建立健全	1
		B42 政府采购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	制度执行并运行有效	制度执行并运行有效	1
	B5 建设项目管理（适用）（2分）	B51 建设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	此项指标根据各个单位具体职能选择是否适用	如不适用得满分	1
		B52 建设项目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		如不适用得满分	1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（参考）	指标说明	评价要点	自评得分
	B6 内部控制管理（4分）	B61 内部控制建设情况	内部控制领导小组、工作小组的成立、内控制度设计、内控手册等	是否成立内控领导小组、工作小组，是否有内部控制制度落实在手册等文本上	2
		B62 内部控制执行情况	内控执行是否有效	通过重新执行程序评价内控是否有效	1
		B63 内部控制监督评价	内部控制监督设计评价和运行评价	是否有单位内部内控评价报告	1
	B7 预算绩效管理（4分）	B71 组织管理情况	主要包含制度建设、职能配置、分行业的指标体系	是否有制度建设，职能配置情况，指标体系构成	2
		B72 工作开展情况	包含事前评估、目标管理、跟踪评价、自评价和整改落实	考察政策（项目）是否有5个报告	1
		B73 绩效信息公开	绩效信息是否按照规定的内容和时限在“双平台”进行公开	积极配合主管部门完成相关数据的提供	1
C 单位履职(可选方式 1: 重)	C1 重点工作数量完成率（10分）	不设三级指标	与年初计划相比较	检查数量完成情况	10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（参考）	指标说明	评价要点	自评得分
点工作完成情况） （30 分）	C2 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 （10 分）	不设三级指标	与年初自定的绩效目标相比较	检查工作完成质量	10
	C3 重点工作完成及时率 （10 分）	不设三级指标	参照财政部门及主管部门规定的要求	检查时间节点前资金的使用情况和工作完成情况	10
D 履职绩效(30 分)	D1 经济效益 （8 分）	不设三级指标	经济活动中取得的收益性成果	计算经济性成果	6
	D2 社会效益 （8 分）	不设三级指标	经济效益之外的对社会有益的效果	评价社会性有益效果	6
	D3 生态效益 （8 分）	不设三级指标	生态平衡和生态系统的良性高效循环	评价生态平衡及系统循环情况	6
	D4 满意度（6 分）	不设三级指标	包含服务对象（可选）、管理对象（可选）、间接受益对象（可选）等	涉及检查服务对象、管理对象、间接受益对象评价表；未涉及可得满分	6
E 可持续发展能力 （5 分）	E1 信息化建设情况（5 分）	不设三级指标	办公流程、业务开展是否能够通过单位的信息系统实现	检查或进行穿行测试	4
	E2 人力资源建设情况（可选）	不设三级指标	包含人才培养计划、人才选拔运用、激励措施等	适用检查是否有人才培养计划、人才选拔运用及激励措施方面形	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（参考）	指标说明	评价要点	自评得分
				成的文件；不适用可得满分	
	E3 部门创新情况（可选）	不设三级指标	包含制度创新、方法创新等	部门（单位）需提供创新案例被官方媒体报道的佐证材料	
F 加减分项（≤5分）	F1 加分项	不设三级指标	部门（单位）受到国务院、省级、市级嘉奖	受到国务院嘉奖加 3 分，受到省级嘉奖加 2 分，得到市级考核一等奖加 1 分，得到市级考核二等奖加 0.5 分；同一项工作不累计加分	
	F2 减分项	不设三级指标	部门（单位）或工作人员违法违纪	酌情扣分	